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814 证券简称：中富电路 公告编号：2026-025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其中：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一9:25，9:30一11:30，13:00一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一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有关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招商局广场大厦6楼GH单元公司办公室。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40人，代表股份134,130,6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067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121,675,6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561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0人，代表股份12,454,9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063%。

2、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32人，代表股份12,560,6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61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105,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30人，代表股份12,454,9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063%。

3、其他人员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或列席本次会议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123,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7%；反对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2%；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2,553,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35%；反对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7%；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123,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7%；反对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2%；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2,553,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35%；反对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7%；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公司离任独立董事刘树艳女士、梁飞先生，以及现任独立董事于培友先生、王昆先生就2025年度履职情况做了述职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119,4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6%；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3%；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2,549,4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8%；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84%；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123,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7%；反对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2%；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2,553,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35%；反对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7%；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2,553,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35%；反对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7%；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61,2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69%；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4%；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2,549,4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8%；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84%；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关联股东中富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厦门市聚中利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市聚中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3,476,3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22%；反对654,1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77%；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906,4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911%；反对654,1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081%；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123,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7%；反对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2%；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2,553,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35%；反对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7%；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119,4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6%；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3%；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2,549,4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8%；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84%；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1,885,8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6271%；反对674,7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721%；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885,8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6271%；反对674,7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721%；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中富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厦门市聚中利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市聚中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市聚中成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1,902,3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585%；反对658,2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407%；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902,3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585%；反对658,2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407%；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中富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厦门市聚中利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市聚中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市聚中成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1,902,3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585%；反对658,2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407%；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902,3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585%；反对658,2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407%；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中富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睿山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慧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泓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厦门市聚中利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市聚中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市聚中成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6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华西路680号（圣湘生物上海产业园）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0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82,639,97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82,639,9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9.166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9.16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戴立忠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4人，公司在任董事戴立忠、彭铸、李堂、王海啸列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黄强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652,611	99.2968	1,892,665	0.6696	94,695	0.0336

2、议案名称：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25年董事薪酬并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7,434,683	95.3385	4,205,773	4.5859	69,266	0.0756

3、议案名称：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759,389	99.3346	1,829,817	0.6474	50,765	0.0180

4、议案名称：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571,813	99.2682	2,011,167	0.7115	56,991	0.0203

5、议案名称：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787,493	99.3445	1,802,713	0.6378	49,765	0.0177

6、议案名称：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573,289	99.2687	2,016,917	0.7135	49,765	0.0178

7、议案名称：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511,505	99.2469	2,074,601	0.7340	53,865	0.0191

8、议案名称：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352,887	94.9241	1,998,855	4.9472	51,965	0.1287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25年董事薪酬并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001,748	53.9168	4,205,773	45.3365	69,266	0.7467
3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396,205	79.7281	1,829,817	19.7247	50,765	0.5472
4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208,629	77.7061	2,011,167	21.6796	56,991	0.6143
5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7,424,309	80.0310	1,802,713	19.4325	49,765	0.5365
6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7,210,105	77.7220	2,016,917	21.7415	49,765	0.5365
8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225,967	77.8929	1,998,855	21.5468	51,965	0.560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出席会议的股东中，关联股东戴立忠、彭铸、王海啸对议案2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90,930,249股不计入该议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关联股东戴立忠、湖南圣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圣维华宁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湖南圣维鼎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对议案8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2,236,264股不计入该议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2、3、4、5、6、8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本次股东会还听取了《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成宓雯、彭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汽轮科技 公告编号：2026-50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增加、修改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3、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东新路1188号汽轮动力大厦三楼304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钟先生。

6、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的出席情况

分类	参会数量（名）	代表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现场会议投票	14	818,031,376	53.9383%
网络投票	345	80,611,688	5.3153%
合计	359	898,643,064	59.2536%

（三）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95,867,023	99.6911%	2,197,621	0.2445%	578,420	0.0644%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104,324,534	97.4080%	2,197,621	2.0519%	578,420	0.5401%

2、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95,879,223	99.6924%	2,197,621	0.2445%	566,220	0.063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104,336,734	97.4194%	2,197,621	2.0519%	566,220	0.5287%

3、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93,909,074	99.4732%	4,164,670	0.4634%	569,320	0.0634%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102,366,585	95.5799%	4,164,670	3.8886%	569,320	0.5316%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93,986,016	99.4818%	4,284,428	0.4768%	372,620	0.0415%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102,443,527	95.6517%	4,284,428	4.0004%	372,620	0.3479%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94,655,974	99.5563%	3,398,070	0.3781%	589,020	0.0655%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103,113,485	96.2772%	3,398,070	3.1728%	589,020	0.55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95,552,743	99.6561%	2,544,101	0.2831%	546,220	0.0608%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104,010,254	97.1146%	2,544,101	2.3754%	546,220	0.51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95,559,143	99.6568%	2,563,101	0.2852%	520,820	0.058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104,016,654	97.1205%	2,563,101	2.3932%	520,820	0.4863%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姚振松律师、沈致远律师现场见证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80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期、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5月22日
	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042	00804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5月22日起对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限额设置为：本基金A/C类份额合计单个开放日每个账户申购(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笔或累计不超过100万元(含本数)。如单个开放日每个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购(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100万元，对申购(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金额100万元以上部分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予以拒绝，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此次限购针对所有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与代销机构。

(2)本基金暂停办理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ib-fund.com.cn

2)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00-95561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1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部分销售机构办理旗下多只货币市场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经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销售机构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26年5月22日起，暂停本公司旗下部分货币市场基金在上述销售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赎回、转换转出业务不受影响，具体业务办理事宜请遵从销售机构相关规定，恢复时间将另行公告。

具体公告如下：

一、暂停销售范围

代销机构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货币A	000721
		兴业货币B	000722
	兴业添天盈货币市场基金	兴业添天盈货币A	001624
		兴业添天盈货币B	001625
	兴业鑫天盈货币市场基金	兴业鑫天盈货币A	001925
		兴业鑫天盈货币B	001926
	兴业稳天盈货币市场基金	兴业稳天盈货币A	002912
		兴业稳天盈货币B	005202
	兴业安润货币市场基金	兴业安润货币A	004216
		兴业安润货币B	004217

二、重要提示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532-96668

网址：www.qrcb.com.cn

2、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95105588

网址：www.jshbank.com

3、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400-618-0707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4、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400-818-8000

网址：www.myfund.com

5、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61

网站：www.cib-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

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1日

兴全积极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全积极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	
基金简称		兴全积极配置混合(FOF-LOF)	
基金主代码		50121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1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兴全积极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合同》、《兴全积极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招募说明书》(更新)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5月7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6年第1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全积极配置混合(FOF-LOF)A	兴全积极配置混合(FOF-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215	013786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657	1.1501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70,367,181.43	4,733,320.3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4,817,982.61	3,915,821.16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3497	0.3450

注：1、按照《兴全积极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